

深圳燃气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临时会议于2022年6月15日（星期三）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到董事14名，实际表决14名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由董事长李真先生主持，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会议逐项审议通过以下议案：

一、会议以12票同意，2票回避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制定和调整公司经理层成员“一协议两书”的议案》。

公司董事李真、张小东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。

为贯彻《关于印发〈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契约文本操作要点〉的通知》（国企改革发〔2022〕6号）有关精神，落实深圳市国资委关于市属国企经理层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“回头看”专项检查的要求，进一步推进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等市场化选人用人工作，公司董事会同意按照最新要求制定公司经理层成员的2022年《年度经营业绩责任书》，以及调整2021年-2022年的《岗位聘任协议》和《任期经营业绩责任书》。

二、会议以14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人力资源管理体系优化项目系列制度的议案》。

为推动组织变革项目成果有效落地，保障人力资源管理体系优化工作顺利实施，公司董事会同意修订《管理人员薪酬方案》《计时员工薪酬方案》《计件员工薪酬方案》《薪酬管理制度》《住房公积金管理办法》《企业年金方案》。

三、会议以14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全资子公司香港深燃增资并收购GH Gas Supply Limited 100%股权的议案》。

公司董事会同意向全资子公司深燃（香港）国际有限公司增资8.28亿元人民币，由深燃（香港）国际有限公司以8.28亿元人民币的价格收购GH Gas Supply Limited 100%

股权，并间接持有广汉市中岭燃气有限公司 100%股权。向深燃（香港）国际有限公司增资事项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会议以 14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，详见《深圳燃气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》，公告编号：2022-029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6 月 16 日